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锌业股份 | 股票代码 | 00075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建平 | 刘采奕 | |
| 办公地址 |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
| 电话 | 0429-20224121 | 0429-20224121 | |
| 电子信箱 | hld_xygf@163.com | hld_xygf@163.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176,967,019.14 | 2,922,129,391.46 | 42.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98,680,031.85 | 52,809,135.51 | 86.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6,369,741.31 | 44,320,246.18 | 94.8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6,862,949.76 | -431,421,687.22 | 79.8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00 | 0.037 | 89.1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00 | 0.037 | 89.1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9% | 2.75% | 0.6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5,717,789,607.12 | 5,340,739,806.56 | 7.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964,247,232.94 | 2,865,567,201.09 | 3.4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5,71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59% | 332,602,026 | | | |
| 曾凡君 | 境内自然人 | 0.40% | 5,576,350 | | | |
| 郑通峰 | 境内自然人 | 0.29% | 4,056,900 | | | |
| 常卫国 | 境内自然人 | 0.25% | 3,515,900 | | | |
| 宋玉荣 | 境内自然人 | 0.22% | 3,125,500 | | | |
| 刘志刚 | 境内自然人 | 0.22% | 3,094,470 | | | |
| 狄文 | 境内自然人 | 0.21% | 2,943,760 | | | |
| #郭晓钰 | 境内自然人 | 0.19% | 2,674,400 | | | |
| 曾兰颖 | 境内自然人 | 0.16% | 2,203,200 | | | |
| 黎伟华 | 境内自然人 | 0.15% | 2,170,1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前10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10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股东中，郭晓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35,4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39,000股，合计持有2,674,400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3月3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4月7日，公司召开四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职工代表团（组）长会议选举产生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4月23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同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4月24日《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等内容。

2.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重要事项：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为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为大连锌达寰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重要事项：2021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2021年3月18日，公司在葫芦岛市自然资源局龙港分局承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买活动中，按照相关法定程序，以人民币98,595,641.7元竞得该处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同日取得葫芦岛市自然资源局龙港分局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2日、3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等内容。

董事长：于恩沉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松原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89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叶樱 | 方程威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 |
| 电话 | 0574-62499037 | 0574-62499037 | |
| 电子信箱 | IR@songyuansafety.com | IR@songyuansafety.com |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34,431,908.20 | 206,506,246.74 | 61.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2,726,266.97 | 35,961,897.11 | 46.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51,851,322.89 | 30,597,372.03 | 69.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1,005,073.76 | 33,236,621.64 | -6.7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9 | 0.48 | 2.0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9 | 0.48 | 2.0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23% | 3.89% | 3.3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957,508,585.78 | 894,728,161.63 | 8.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713,759,223.99 | 711,032,499.86 | 0.3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39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胡护明 | 境内自然人 | 46.18% | 70,312,500 | 70,312,500 | | |
| 沈燕燕 | 境内自然人 | 20.09% | 30,133,929 | 30,133,929 | |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04% | 12,063,571 | 12,063,571 | | |
| 潘俊 | 境内自然人 | 0.23% | 338,750 | 0 | | |
| 张文扬 | 境内自然人 | 0.22% | 331,194 | 0 | | |
| 王书宁 | 境内自然人 | 0.22% | 330,000 | 0 | | |
| 周雪康 | 境内自然人 | 0.18% | 275,800 | 0 | | |
| 汪雪林 | 境内自然人 | 0.17% | 260,450 | 0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17% | 256,510 | 0 | | |
| 王建华 | 境内自然人 | 0.16% | 245,1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胡护明、沈燕燕为夫妻关系，胡护明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3%的合伙份额，系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凯帅（胡护明和沈燕燕之子）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1.67%的合伙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股东王书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0,000股，合计持有330,000股；<br>2、股东周雪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5,800股，合计持有275,800股；<br>3、股东邓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40,750股，合计持有240,750股。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即以2020年年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0,00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5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50,000,000股，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5月31日。

公司代码:601368　公司简称:绿城水务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绿城水务 | 601368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许雪菁 | 黄红 |
| 电话 | 0771-4851348 | 0771-4851348 |
| 办公地址 |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 |
| 电子信箱 | crystal@gxjckwater.com | crystal@gxjckwater.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6,152,592,204.89 | 15,127,468,557.46 | 6.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365,424,384.40 | 4,364,776,212.05 | 0.01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804,727,062.76 | 681,966,428.93 | 18.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0,998,723.35 | 115,791,442.83 | -30.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2,626,395.91 | 105,662,179.43 | -31.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26,096,270.80 | 218,379,026.69 | 49.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4 | 2.73 | 减少0.89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17 | 0.1311 | -30.0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 31,887 |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51.00 | 450,336,273 | 22,688,100 | 无 | 0 | |
| 广西上善若水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89 | 52,010,311 | 0 | 无 | 0 | |
| 广西农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13 | 45,289,855 | 0 | 无 | 0 | |
| 磊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46 | 30,578,471 | 0 | 无 | 0 | |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08 | 27,173,913 | 0 | 无 | 0 | |
| 吴小慧 | 境内自然人 | 1.18 | 10,426,340 | 0 | 无 | 0 | |
| 汪素平 | 境内自然人 | 1.07 | 9,406,340 | 0 | 无 | 0 | |
| 无锡红箱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1 | 6,293,826 | 0 | 无 | 0 | |
|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6 | 3,200,000 | 0 | 无 | 0 | |
|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34 | 3,000,000 | 0 | 无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建宁集团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16绿水01 | 136689 | 2016年9月12日 | 2021年9月12日 | 9.4 | 4.30 |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9绿城水务MTN001 | 101901098 | 2019年8月16日 | 2024年8月20日 | 4 | 4.35 |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绿城水务MTN001 | 102001234 | 2020年10月21日 | 2023年10月23日 | 3 | 3.98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指标 | 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72.97 | 71.15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2.28 | 2.61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1-034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519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独立董事许春明先生因出差外地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陈永利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1-036）。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临2021-037）、《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象水厂一期工程的议案》

同意投资建设五象水厂一期工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五象水厂一期工程的公告》（临2021-038）。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1-039）。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21-039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5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519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5日

至2021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33）。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368 | 绿城水务 | 2021/9/9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9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4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4楼董事会办公室

会议联系人：黄红、徐婷婷

联系电话：0771-4851348

传真：0771-4852458

邮编：530031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1-040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24日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王惠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红兵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逐项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21-036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5月21日《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60号）同意，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6.4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521.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7,082.62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5）验字第60646608_H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85,327.02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211.17万元。具体使用及结存的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94,521.00 |
| 减:承销费及保荐费 | 6,583.52 |
| 减:其他发行费用(注1) | 85.486 |
| 募集资金净额 | 87,082.62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32,824.84 |
| 减:以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 | 25,520.40 |
| 减:偿还银行借款金额 | 26,981.78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 | 1,465.57 |
| 募集资金余额(注2) | 3,211.17 |

注1:公司为新股发行所发生的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7,438.38万元，除已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扣除的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6,583.52万元以外，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54.86万元系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划转上述发行费用。

注2: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协定存款协议书》。上述协定存款已经公司2015年7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均不影响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以及资金的流动性。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办理上述协定存款的余额合计3,211.17万元。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5月13日《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96号）同意，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向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162,17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233.5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9,965.58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7月11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第45030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74,187.97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190.32万元。具体使用及结存的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81,233.52 |
| 减:承销费及保荐费 | 1,093.22 |
| 减:其他发行费用(注1) | 174.72 |
| 募集资金净额 | 79,965.58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7,593.47 |
| 减:以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 | 66,594.50 |
| 减:偿还银行借款金额 | -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 | 412.71 |
| 募集资金余额 | 6,190.32 |

注1:公司为新股发行所发生的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1,267.94万元，除已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扣除的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1,093.22万元以外，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4.72万元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垫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划转上述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交通银行南宁福建园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年6月5日，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21年6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开户行 | 账号 | 性质 | 余额(人民币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 | 45001604106000000999 | 活期存款 | 31,368,921.88 |
| 交通银行南宁福建园支行 | 451060601018160070700 | 活期存款 | 2,456.09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 | 562050100100137494 | 活期存款 | 740,300.40 |
| 合计 | | | 32,111,677.37 |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福建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7月25日，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21年6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开户行 | 账号 | 性质 | 余额(人民币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 | 45060160496000000745